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5%以上股东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45,000,000股与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2020年11月27日，公司股东王振洪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45,000,000股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号：2020-083））。

2021年3月1日，王振洪先生将其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45,000,000股股份购回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王振洪	否	45,000,000	2020-11-27	2021-3-1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0.74%	14.87%
2	合计		45,000,000				80.74%	14.87%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止，王振洪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55,733,5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41%。本次解除质押后已无股份质押情况。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